

关于对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二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004 号

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红壹佰）董事会、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公司利润增长合理性和可持续性

根据年报及公开披露信息，（1）2021 年-2023 年报告期（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64 亿元、4.67 亿元、4.82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637.16 万元、3,663.88 万元、4,279.8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1.07%、21.49%、24.61%，均持续上涨。公司解释 2023 年外销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引入自动化产线和生产工艺优化迭代，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所致。（2）报告期，公司对第一大客户 LEDVANCE 的收入分别为 2.63 亿元、1.51 亿元、1.40 亿元，占比分别为 39.60%、32.25%、29.10%，收入及占比均持续下滑，2021 年、2022 年对 LEDVANCE 毛利率低于整体毛利率且变化较大。（3）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超过 70%，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2.14 亿元、1.11 亿元、1.08 亿元，持续下滑，占比分别为 36.62%、36.90%、35.46%，除晨丰科技外，前五大供应商均发生变动。

（1）收入波动的合理性及与主要客户合作情况。请你公司：①结合销售价格、销量、产品结构量化说明报告期内细分产品（在光源类、灯具类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分，下同）收入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销售价格、销量变动与可比公司、下游需求、主要客户业绩

变化情况是否一致。②按照收入金额、合作年限对客户进行分层，说明各级客户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毛利率等情况，是否存在异常及原因。③说明 2023 年对 LEDVANCE 毛利率情况，结合调价机制、单位成本、产品结构分析报告期内 LEDVANCE 毛利率变化幅度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报告期各期对 LEDVANCE 的招投标情况、中标率，通过招投标获取订单的合理性；结合对 LEDVANCE 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变化趋势，以及在手订单、中单率、订单被取消、毛利率等变化情况，分析与 LEDVANCE 合作是否稳定，是否存在销售持续下滑的风险。④说明公司系 DISTRIBUIDORA INTERELEC S.A.等主要产品同类唯一供应商的合理性。

(2) 单位成本变动合理性及采购情况。请你公司：①结合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人员薪酬水平、制造费用分摊等情况，分析报告期各期细分产品单位成本变动合理性，与可比公司一致性；细分产品单位成本变动趋势不一致的，说明原因及合理性；结合细分产品单位成本变动、产销量情况分析成本结构变化的合理性。②说明报告期内生产工艺（自动化水平）变化情况、不同工艺产品产量、单位成本情况，分析生产工艺变化对细分产品单位成本的具体影响。③结合价格传导机制说明细分产品销售价格与单位成本变化趋势是否一致、原因及合理性。④说明报告期各期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数量、金额情况，分析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与产品产量之间的匹配关系，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可比公司价格的一致性，说明是否存在同类产品向不同供应商采购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⑤说明报告期各期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大幅下滑的原因，前五大供应商大幅变化的原因。⑥说明向晨丰科技采购金额及占比远高于其他供应商的

合理性。

(3) 毛利率和净利润大幅上涨的合理性。请你公司：①结合销售价格、单位成本分析报告期内细分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结合产品结构进一步分析综合毛利率持续上涨的合理性。②结合收入、毛利率、主要费用等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净利润大幅上涨且与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③分析报告期各期汇兑损益与境外收入、汇率波动的匹配性、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合规性。④结合收入确认时点的准确性、单位成本变动的合理性、主要费用和其他影响损益的主要科目变动的合理性，说明公司是否存在调节业绩的情况。

(4) 行业发展前景及公司成长空间。请你公司：①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竞争格局、市场规模及变化趋势、技术产品迭代等情况，说明行业是否充分或过度竞争，是否主要通过低价等方式取得或维持客户，结合前述情况分析行业发展前景。②结合公司获客能力、技术水平、成本控制能力、采购和销售议价能力、市场占有率及市场地位、在手订单及历史转化率等情况，分析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是否具备足够的成长空间。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1）分境内外收入说明对收入真实性的核查情况，说明执行的函证程序、及控制措施、回函差异的具体原因；（2）说明对采购真实性的核查情况，方法、程序、比例和结论；（3）说明对公司与员工（包括前员工）及其控制的企业、非法人主体、成立时间较短、业务高度依赖公司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存在业务或大额资金往来的核查情况及结论。

2、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的合理性

根据年报及公开披露信息，（1）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期末余

额分别为 1.23 亿元、0.72 万元、0.47 万元，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3.11%、16.55%、10.02%。（2）存货中原材料占比 35%左右，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1.84%、33.28%、27.35%，公司解释 2022 年较高系部分客户取消订单，导致原材料库龄较长，公司将物资回收公司的报价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计提了跌价准备。在产品占比 10%左右，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0.10%、7.88%、0.49%；库存商品占比 35%左右，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5.52%、8.70%、1.52%；发出商品占比 17%左右，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1.29%、2.04%、0.48%。

（3）2023 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 931.15 万元。

请你公司说明：（1）报告期各期末各类存货金额、数量、订单支持率、仓储情况，发生明显变化的，说明原因。存货余额持续大幅下滑的原因，与公司收入的匹配性。（2）各类存货跌价计提方式、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依据是否充分，与可比公司是否一致；说明 2022 年以物资回收公司的报价作为原材料可变现净值计算基础的原因，计算是否准确。（3）结合产成品价格变动、订单支持、滞销、毁损、更新换代等情况，说明不同类别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大幅变化且差异较大的原因；2021 年原材料跌价计提比例较低的原因，跌价计提是否充分。（4）分析各类存货跌价计提比例是否与产成品销售价格变动趋势具有匹配关系。（5）报告期各期各类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的具体金额、数量、原因，跌价计提、转回和转销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通过存货跌价准备调节业绩。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存货盘点、监盘情况，对发出商品等未存放在公司仓库的存货盘点、监盘情况，盘点差异情况及原因。

3、关于研发投入核算的准确性

根据年报及公开披露信息，（1）公司报告期各期研发投入分别为 1,959.04 万元、2,088.12 万元、2,232.29 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2.95%、4.47%、4.64%。（2）公司采用“前瞻研发+客户需求联动”的研发模式，涉及研发职能的部门包括：研发部、产品与市场部、产品方案与供应商开发部、工程技术部、质量部。（3）研发投入中，直接人工占比约 70%，直接材料占比 11%左右，研发试验费核算与研发相关的专利费、检测费及认证费，占比 8%左右，2023 年能源水电费上涨 42.62%。（4）根据挂牌问询回复，2021、2022 年末认定为研发人员的数量分别为 139 人、130 人，其中研发部 95 人、94 人，其他部门 44 人、36 人；2023 年年报披露研发人员期初、期末数量分别为 68 人、79 人，新增 28 人、减少 17 人。（5）除产品中心总经理王某的薪酬按照工时比例在研发及销售费用中分配外，其他研发人员薪酬均全额计入研发费用。（6）公转书披露的 2021 年、2022 年研发费用较高新技术企业申请数据高出 119.41 万元、176.33 万元，系业务招待费、全年累计工时未超过 183 天的研发人员人工费用影响。

请你公司说明：（1）挂牌问询回复、年报中披露的研发人员数量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报告期各期研发人员增减变动情况、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研发人员变动较大的原因、对各项研发活动稳定性的具体影响。（2）研发人员是否具备从事研发活动的的能力，是否真正从事研发活动并作出实际贡献。研发人员与管理、销售等其他人员是否能明确区分及依据，全时、非全时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所在部门，非全时研发人员研发工时占比，低于 50%的，说明认定为研发人员、相关薪酬计入研发投入的合规性。（3）说明非全时研发人员薪酬分

摊与核算情况，是否准确合理，依据是否充分；王某的薪酬在研发和销售费用之间划分的依据、准确性、执行的一贯性。（4）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与可比公司、当地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是否存在明显差异及原因。2023年研发人员数量上升的情况下，研发投入中直接人工占比下滑的合理性。（5）原材料、制造费用在研发与生产之间进行分配、归集与核算的方法，是否存在将与研发无关的支出在研发费用中核算的情形。（6）研发试验费核算的专利费、检测费及认证费的具体金额、用途、目的、定价公允性（如外采取得）、与研发活动的相关性，归集至研发投入的合理性。将业务招待费纳入研发投入的合理性、合规性。研发投入小幅变动情况下，与研发活动相关的能源水电费大幅上涨的原因及合理性。（7）是否存在与客户合作研发的情况、具体项目、研发投入情况、相关合同关于研发成果归属的具体约定。（8）是否存在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或者在对外销售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存货或其他资产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发表明确意见。

4、关于外汇管制对回款风险的影响

根据年报及公开披露信息，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56亿元、0.84亿元、1.27亿元，2023年上涨50.13%，公司解释主要系部分境外客户所受外汇管制影响加剧，付款周期有所延长。2023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10.04万元。报告期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17.8万元。

请你公司：（1）说明报告期主要应收客户所处国家、面临的具體外汇管制及变化情况、是否涉及重大不利变化、影响的应收账款金

额及占比，可比公司同区域境外客户是否面临相同状况，结合外汇管制变化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2）说明报告期内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发生明显变化及原因，是否通过放宽信用政策提升业绩，分析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信用政策的匹配性。

（3）说明部分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的原因、未 100%计提坏账的依据；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原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依据是否充分。（4）核销应收账款的标准、履行的程序、采取的催收程序，核销是否合规。（5）结合报告期内对客户结算方式的变化情况，说明 2023 年新增应收票据的原因及合理性，涉及的票据类型、承兑方、出票方等情况，是否通过改变结算方式增加业绩。

5、关于年报披露

请你公司：（1）说明 2023 年年报是否完整准确披露报告期内和期后诉讼仲裁事项；（2）说明公转书披露的 2022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与 2023 年年报不一致的原因。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6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zlshjg@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二部

2024 年 5 月 23 日